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总编号：0653  | 类 别：工交  | 分类号：017  |
| **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**  |
| 建议标题  | 关于农村妇女孕期部分产前检查项目纳入医保报销的建议  |
| 代表姓名  | 宣桔仁 等 1 名  | 代 表 团  | 长沙  |
| 代表证号  |  | 邮政编码  | 410302   | 联系电话  |   |
| 通讯地址  |  |
| 建议内容（包括案由、案据和方案）  |
| 国家三胎政策放开后倡导优生优育，农村的优生问题，应引起广泛关注。妊娠与分娩对于孕产妇来讲是一个非常正常的生理过程，但是因为每次妊娠与分娩的过程都存在对母儿的潜在一些危险因素，特别是二胎三胎放开以来，高龄、剖宫产史、妊娠合并心脑血管疾病等高危孕产妇急剧增加，目前高危孕产妇占比已达到90%以上。所以规范的产前检查能够明显降低各种危害母婴健康因素影响，对于优生至关重要。按照《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》和《孕产期保健工作规范》要求，孕妇整个孕期至少需要七次产检, 高危孕妇检查次数相应增加，检查项目三十余项，必选项目包括血尿常规、肝肾功能、血型、血糖、艾滋病、梅毒、乙肝检测、心电图、产前筛查、四维彩超、糖耐量等；备选项目包括甲状腺功能筛查、血清铁蛋白、NT、心脏彩超、无创DNA检测等。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将血尿常规、肝肾功能、艾滋病、梅毒、乙肝检测实行免费，湖南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将中孕期血清学产前筛查实行免费，能够减轻孕妇一部分负担，但是还有很多检查费用较高，其中第一次建档立卡就需要近2000元，后续检查中的特殊检查费用总额不菲，如果需要做进一步检查和治疗，费用就会更高。列举其中几项重要检查：一是胎儿四维彩超，主要用于诊断胎儿畸形，防止出生缺陷儿出生，需在孕22-24周和孕28-32周分别2次检查，根据医院收费标准不同大概费用在800-1000元；二是心脏彩超，虽然为备选项目，但是目前妊娠合并心脏疾病较多，如未及时发现将导致错过抢救时机，严重威胁母婴安全，应在早孕期和孕32周左右分别进行两次心脏彩超检查，费用约800元左右；三是产前诊断，对产前筛查高风险孕妇需要做羊水穿刺进行产前诊断，及时确诊唐氏综合征，唐氏综合征是一种严重的染色体异常出生缺陷，出生后会发育迟缓、智力障碍等，无法治愈，所有必须在孕期引产，费用需要2500元左右，部分孕妇因费用较高、意识不强不愿意检查，导致不能及时诊断终止妊娠。在没有切实具体的鼓励、优惠、补助政策推动的前提下，房价下不来，收入上不去，教育支出仍然高位运行，生活成本依旧“步步高升”，部分孕检费用对于农村妇女来说是一笔较大的负担，高昂的孕检费用加上农村的条件限制与观念不足，将直接降低产前检查和进一步诊治的依从性，造成孕产妇和婴幼儿死亡、畸胎儿等一系列不良妊娠，从而让本就不富裕的农村家庭雪上加霜。因此，建议：1、为提高出生人口素质，防止出生缺陷儿出生，真正达到优生优育的目的，将农村孕妇的2次胎儿四维彩超、产前诊断费用纳入医保报销或财政总预算设立专项资金。2、为减轻农村孕妇的经济负担，提高产前检查依从性，保障孕产妇安全，将孕期心脏彩超列为常规检查项目，其费用纳入医保报销或财政总预算设立专项资金。3、加强农村高龄夫妇再生育咨询指导,做好优生优育全程服务,保证母婴健康,减少新生儿畸形率,减少弃婴事件，提高人口质量,减轻社会负担。  |
| 建议日期   | 2023-01-14  |
| 审查意见  |  |  |
| 办理单位  | 主办  | 省医疗保障局  |
| 会办  | 省财政厅 省卫健委  |
|    |
| 附议人  |
|  | 姓名  | 代表证号  | 通讯地址  | 邮政编码  | 联系电话  |
|   |  |  |  |  |  |
|    |
| 联系人  |
|  | 姓名  | 通讯地址  | 联系电话  |
|   |  |  |  |